

证券代码：873886

证券简称：瑞红苏州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瑞红（苏州）电子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0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1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共同推举李昊霖先生主持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

董事会选举李昊霖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昊霖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换届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则斌、黄学贤、占小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为独立董事王则斌先生、独立董事黄学贤先生、独立董事占小平先生，其中会计专业人员王则斌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换届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李昊霖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昊霖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要求。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则斌、黄学贤、占小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各董事讨论，选举季昌彬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并授权经办人员办理相关变更的备案登记手续。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则斌、黄学贤、占小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季昌彬先生、汪寅先生、凌成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季昌彬先生、汪寅先生、凌成伟先生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要求。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则斌、黄学贤、占小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有意聘任陈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陈磊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要求。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则斌、黄学贤、占小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决定聘任李伟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要求。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则斌、黄学贤、占小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经营发展的需要以及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公司拟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在苏州与控股股东晶瑞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瑞电材”)签署《股权收购协议》，公司拟以资产评估值 14,090.00 万元为交易对价购买晶瑞电材所持其下属全资子公司眉山晶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眉山晶瑞”）10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眉山晶瑞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李昊霖、罗培楠、胡建康、顾友楼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则斌、黄学贤、占小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瑞红（苏州）电子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瑞红（苏州）电子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0 日